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 112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三)12 時 30 分

地點：教育學院大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田秀蘭院長

記錄：呂俊毅秘書

出席：如簽到表

壹、上次(111 學年度第 4 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報告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	提案單位 或提案人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率
提案一： 修訂本學院申請升等教師著作「學院認可之國內外具審查制度之學術或專業刊物及出版社」正面表列	教育學院	照案通過	已送校教評會議備查及發布實施	100%
提案二： 幼家科學系退休教師周麗端副教授因有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請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使用該系研究室	幼家科學系	本案同意	已依決議事項辦理	100%

決議：同意備查。

貳、報告事項

- 一、邀請研發處就產學合作及技術移轉等進行10分鐘相關業務宣導。
- 二、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業針對各系所「自辦品保結果報告審查回應說明」，提出第1次檢核意見，查本院所有個受評單位均依前次自辦品保結果報告審查意見完成修正，毋須再送高教評鑑中心進行第2次檢核。
- 三、本院與 APATE 於112年10月19日(星期四)及10月20日(星期五)合作辦理亞太師資教育學會112年度國際研討會，主題：Connecting Multiculturalism, Sustainability and Teacher Education，歡迎各系所師生踴躍報名參加(研討會議程如附件1，6-17頁)。
- 四、教育學院大樓地下室空間規劃：
 - (一)原則就現有空間場地及相關法令規範下，規劃讓師生可以活動的空

間，並比照本校誠正勤樸大樓地下室管理方式開放至23:00，已請學務處納入社團活動場地管理要點。

(二)另已請總務處協助學務處於地下室部份牆面安裝大型鏡面以供師生練舞或其他活動使用，及安裝飲水機1台。

五、雙語推動辦公室彙整111學年度第2學期相關英語能力指標達成情形(附件2，18-22頁)，請各位師長繼續努力增加全英語學程。

六、111學年度院務會議暫訂開會時間如下(開會地點原則在教育學院大樓3樓第一會議室，視實際狀況隨時調整):

112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	112年9月27日星期三12:30
112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	112年12月27日星期三12:30
112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	113年3月13日星期三12:30
112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	113年5月22日星期三12:30

七、院務會議代表建議事項：

(一)建議研發處針對產學合作或技術移轉相關申請文件或附件資料等提供範本。

(二)有關係所自辦評鑑結果改善事項之後續管考週期，建議3年再追蹤一次，以免造成各系所整理資料過於頻繁之困擾。

(三)教育大樓地下室開放學生使用時請務必考量學生安全及環境整潔。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育系所

案由：教育系所申請裁撤「教育行政碩士在職專班」及「國防教育碩士在職專班」，提請審議。

說明：

一、教育系所案由所列兩班已分別於100學年度及104學年度申請停招並經教育部核備在案。

二、經查上述兩在職專班自110學年度起校內已無在學學生，爰此申請裁撤，本案經教育系所112年6月9日系所務會議審議通過(申請表如附件3，23-26頁)。

決議：18人出席，發出18票，18票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心輔系

案由：心輔系申請裁撤「教育心理與輔導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心輔系「教育心理與輔導教學碩士在職專班」自101學年度起停招並經教育部核備在案。
- 二、自109學年度起本班已無在學學生，爰此申請裁撤，本案經心輔系112年6月8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申請表如附件4，27-30頁)。

決議：18人出席，發出18票，18票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衛教系

案由：衛教系申請裁撤「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健康教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提請審議。

說明：

- 一、衛教系「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健康教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自105學年度起停招並經教育部核備在案。
- 二、本班目前已無在學學生，爰此申請裁撤，本案經衛教系112年6月1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申請表如附件5，31-34頁)。

決議：18人出席，發出18票，18票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特教系所

案由：特教系所申請裁撤「特殊教育學系資優特教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特教系所「特殊教育學系資優特教教學碩士在職專班」自101學年度起停招並經教育部核備在案。
- 二、本班目前已無在學學生，爰此申請裁撤，本案經特教系所112年6月6日系所務會議審議通過(申請表如附件6，35-39頁)。

決議：18人出席，發出18票，18票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圖資所

案由：學習資訊專業學院圖資所申請裁撤「學校圖書館行政教師碩士在職專班」，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圖資所「學校圖書館行政教師碩士在職專班」自102學年度起停招並經教育部核備在案。
- 二、本班目前已無在學學生，爰此申請裁撤，本案經學習資訊專業學院112年8月16日專業學院會議審議通過(申請表如附件7，40-42頁)。

決議：18人出席，發出18票，18票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學士班

案由：教育學院學士班114學年度申請改制為彈性雙主修之全英語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學士班運行至今，提供學生充足的跨域探索機會，學生在多元探索後，亦順利回流至各專長領域繼續深造，然而學士班深感「先跨域，後整合」的重要性，在多元跨域的探索之後，期望能提供學生整合跨域思維、實踐與創新的全方位培育。
- 二、因應國家社會對雙語專業人才培育的重視，以及本院豐沛的教學與研究能量，定位學士班發展主軸為「國際教育領導人才培育」(international leadership in Education)，同時結合「文教產業經營」、「數位與創意設計」、「健康與樂齡」、「人力資源與職涯規劃」等四領域專長，提供學生完整四年的全方位養成教育。
- 三、本案經教育學院學士班112年9月6日班務會議審議通過(改制計畫書如附件8，43-45頁)。

決議：

- 一、18人出席，發出18票，17票同意，1票空白，本案通過。
- 二、本案通過後附帶決議：
 - (一)本班學生修各系必選修之入門或亮點課程時，請回歸與各系同步選課，以維原系學生選課權益。
 - (二)本班原比照師培學系配有師培生員額比例，於成立院進院出後即取消。
 - (三)本班50個學分課程與次專長模組課程，另研擬規劃並再與各系協調。

提案七：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本院與泰國瑪哈沙拉堪大學教育學院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提請補追認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與瑪哈沙拉堪大學教育學院(Faculty of Education, Mahasarakham University)於112年5月30日線上舉行國際合作討論會議，並草擬完成學術合作備忘錄。
- 二、該校在科學教育與數學教育發展卓越，為加深雙方學術交流與合作，擬由本院與理學院代表與瑪哈沙拉堪大學教育學院簽署MOU，然因國合會提案時程，已先於9月初以電子郵件請各院務會議代表先行通訊檢視，並獲15位院務會議代表同意備忘錄內容，並提本會補追認，備忘錄內容如附件9(46-47頁)，擬於112年10月18日(星期三)13:00在本院第一會議室與該校及印尼教育大學辦理聯合簽署。

決議： 同意追認。

提案八：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本院與印尼教育大學教育學院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提請補追認案，請討論。

說明：

- 一、112年8月11日至15日由校長團至印尼雅加達和萬隆，參與印尼臺灣教育展開幕及國立臺灣大學系統國際高中聯盟簽約，其中拜訪印尼教育大學教育學院後，該院擬與本院簽署MOU，並共同草擬完成學術合作備忘錄。
- 二、該校在教育領域發展卓越，為加深雙方學術交流與合作，擬由本院與理學院與印尼教育大學教育學院簽署MOU，然因國合會提案時程，已先於9月初以電子郵件請各院務會議代表先行通訊檢視，並獲14位院務會議代表同意備忘錄內容，備忘錄內容如附件10(48-49頁)，擬於112年10月18日(星期三)13:00在本院第一會議室與該校及泰國瑪哈沙拉堪大學辦理聯合簽署。

決議： 同意追認。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本院擬訂定教育學院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辦法案，請討論。

說明：

一、為活化本院教學活動場地及加強本院會議場地之使用管理，特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共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辦法」訂定本辦法。

二、本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辦法草案詳如附件11(50-51頁)。

決議：。

(一)為使本管理辦法更完備，將本次會議相關意見納入修訂依據，並提下次會議討論。

(二)另建議各系所也依各自場地需求訂定相關場地租借辦法。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4:00)